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19-044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菲亚”或“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公司决定拟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事项。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9 年 1 月 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含）。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处理其相关事务，且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即本次拟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到 2020 年 1 月 2 日截止。

二、公司拟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主要原因及履行的决策程序

自公司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案以来，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会同中介机构等积极有序推进相关工作，但由于期间资本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与中介机构审慎研究和充分讨论后，公司决定拟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2019 年 5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拟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是综合考虑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拟终止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并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拟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五日